#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694/12-1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 CB1/PL/CI/1

# 工商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 : 2013年1月23日(星期三)

時 間 : 上午9時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 : 方剛議員, SBS, JP(主席)

蔣麗芸議員, JP(副主席)

劉慧卿議員, JP

林健鋒議員, G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SBS, JP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郭榮鏗議員 張華峰議員, JP

單仲偕議員, SBS, JP

廖長江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BBS, MH, JP

其他出席議員: 王國興議員, MH

陳婉嫻議員, SBS, JP

鄧家彪議員

缺席委員 : 林大輝議員, SBS, JP

何俊賢議員鍾國斌議員

# 出席公職人員: 議程第IV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先生, GBS,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黃灝玄先生,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何淑兒女士,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1 袁小惠女士,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2 黃福來先生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3 張趙凱渝女士, JP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女士, JP

工業貿易署署長 麥靖宇先生,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譚志源先生, GBS,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張琼瑤女士,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 劉江華先生,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秘書長(2) 李佩詩女士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秘書長(3) 鄭鍾偉先生, JP

### 議程第V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黃灝玄先生,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1 袁小惠女士, JP

投資推廣署署長 賈沛年先生

投資推廣署助理署長(3) 鄧仲敏小姐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3

林映儀女士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1)3

容佩雲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1)3

梁美琼女士

#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1)434/12-13號—— 2012年11月20日 文件 會議的紀要)

2012年11月20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 II. 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2. <u>委員</u>察悉,自2012年12月18日舉行上次會議後, 秘書處沒有發出任何文件。

# III. 下次會議的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CB(1)436/12-13(01)—— 待議事項一覽表 號文件

立法會CB(1)436/12-13(02)—— 跟進行動一覽 號文件 表)

- 3. 委員察悉,事務委員會下次例會將於2013年2月 19日下午2時30分舉行,以便討論政府當局提出的 以下事項:
  - (a)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的檢討工作;及
  - (b) 香港專利制度檢討。

# IV. 就行政長官2013年度施政報告的相關政策措施 作出簡報

(立法會CB(1)436/12-13(03)—— 政府當局提供題 號文件

為 "2013 年 施 政 報告 —— 商務 及經濟發展局工 商及旅遊科和創 新科技署的政策 措施"的文件

立法會CB(1)436/12-13(04)—— 政府當局提供題 號文件

為 "2013年施政 報告 —— 政制 及內地事務局有 關內地與台灣事 務的政策措施" 的文件

立法會CB(1)459/12-13(01)—— 商務及經濟發展 號文件

局局長發言稿

(只備中文本,於會議上提 交,其後於2013年1月23日 發出)

立法會CB(1)459/12-13(02)—— 政制及內地事務 號文件 局局長發言稿) (只備中文本,於會議上提 交,其後於2013年1月23日 發出)

### 相關文件

行政長官於2013年1月16日立法會會議席上發表的施政報告 —— "穩中求變 務實為民"

### 政府當局作出介紹

- 4. 應主席邀請,<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向委員簡介 2013年施政報告中有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和創新科技署的政策措施。政策措施的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1)436/12-13(03)號文件)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的發言稿(立法會 CB(1)459/12-13(01)號文件)。
- 5. 應主席邀請,<u>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u>向委員簡介2013年施政報告中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有關內地及台灣合作的政策措施。政策措施的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1)436/12-13(04)號文件)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的發言稿(立法會CB(1)459/12-13(02)號文件)。

### <u>討論</u>

#### 產業發展

6. <u>單仲偕議員</u>詢問,關於上屆政府於2009-2010年 度施政報告承諾推動的六項香港優勢產業(下稱"六 大優勢產業"),政府當局對其發展有何立場。<u>單仲偕 議員、馬逢國議員、盧偉國議員及陳婉嫻議員</u>表示尤 其關注教育服務、醫療服務、環保產業及文化創意產 業的發展。

- 7. <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回應時表示,過去4年, 政府當局在推動六大優勢產業的過程中,發現了若 干問題需要處理,例如醫療界人手不足,以及公眾 對教育應否視作產業存在分歧。這兩項產業在滿足 本地需求和推動發展的需要方面,亦存在衝突。行 政長官宣布成立的經濟發展委員會將提出前瞻性 的方向,並就促進長遠發展的整體產業發展策略向 政府提供意見,以及檢視有助香港經濟進一步發展 的產業或增長行業。
- 8. <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補充,為進一步利便創 意產業發展,政府當局會向創意智優計劃額外注資 3億元。為了培育新一代電影製作人才,創意香港 將會推出首部劇情電影計劃,透過電影創作及製作 計劃比賽選拔新秀。政府當局會向資訊科技及廣播 事務委員會匯報這些措施的最新情況。
- 9. 環保產業方面,<u>創新科技署署長</u>表示,香港科學園(下稱"科學園")在2011年11月獲正式指定為香港國家綠色科技產業化(夥伴)基地。自此,從事綠色科技的租戶數目增加了16%。科學園第3期亦會重點支持發展綠色科技。此外,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之下設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已進行綠色科技項目,例如電動車和光伏技術。
- 10. <u>梁君彥議員</u>申報利益,他是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u>梁議員</u>察悉經濟發展委員會會制訂促進香港長遠經濟發展的整體策略和政策,並向政府當局提出建議,他促請政府當局以成熟一項便公布及推出一項的方式處理經濟發展委員會的建議。
- 11. <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的目標是制訂全面的產業政策。經濟發展委員會將會從高層次、跨部門、跨界別的角度研究如何善用香港固有的優厚條件及把握內地發展帶給香港的機遇。經濟發展委員會由行政長官領導,轄下4個工作小組分別會就"航運業"、"會展及旅遊業"、"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及"專業服務"的範疇進行研究,並向政府當局作出具體建議。經濟發展委員會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召開會議,討論經

濟發展委員會及其工作小組的工作計劃和未來路向。

- 12. 陳婉嫻議員及鄧家彪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推動本港經濟多元化發展,以創造職位及改善民生。 鄧議員不滿經濟發展委員會轄下4個工作小組的成員中沒有工會代表或相關產業的從業員。
- 13. <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制訂全面的產業政策,以創造職位及改善民生。就此,經濟發展委員會會就如何擴闊香港經濟基礎及促進香港經濟增長的整體策略和政策提出前瞻性的方向,並向政府當局提供意見。舉例而言,政府當局會爭取向高增值航運服務業進發,創造更多本地職位。

### 創新科技產業

- 14. <u>盧偉國議員</u>申報利益,他是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局成員。<u>盧議員</u>指出,政府總部架構重組的建議,包括成立科技及通訊局這項爭議性相對較的建議,未能在上屆立法會完結前予以處理,他莫乃光議員有類似的關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回應時表示,行政長官已決定於短期內都不會重推架議。不過,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透過多科技服務的發展,收集社會上不同界別(包括立法會)的意見。他補充,政府會根據香港的條件,聚焦發展在創新科技方面有優勢的產業環節。
- 15. <u>盧偉國議員</u>歡迎政府當局決定自2012年2月1日 起把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下現金回贈金額由10% 增至30%。他要求政府當局進一步考慮為企業提供 更多稅務優惠,例如研發投資雙倍扣稅額,以進一 步刺激私人機構的研發投資。

- 16. <u>創新科技署署長</u>回應時表示,在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1月底期間,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的獲批申請數目較2011年同期上升8%。預先登記參與計劃的夥伴項目(待研發項目完成後會正式提出申請)的數目,亦自2012年2月現金回贈金額調高後大幅上升。政府當局已全面檢討計劃,並會於2013年2月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u>創新科技署署長</u>補充,稅務事宜屬於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負責的範疇。政府當局已研究就研發投資向企業提供稅務優惠的建議,並認為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是適當的措施。
- 17. 莫乃光議員察悉,經濟發展委員會轄下的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工作小組涵蓋多項產業,但卻沒有資訊及通訊科技界的代表。他擔心工作小組未能聚焦於香港創新科技的發展上。他擔心工作關注到工作小組的工作透明度,並詢問會否讓公眾查閱有關文件,例如議程和會議紀要。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備悉莫議員的意見和關注,並表示工作小組研究創新科技政策時,會與業界保持密切溝通,以瞭解他們關注的事項。
- 18. <u>莫乃光議員</u>不滿施政報告沒有兌現行政長官的 競選承諾,即在5年內把政府投資研發的總開支增 加1倍至本地生產總值0.8%,以及制訂支持科技應 用和把環保視作重要考慮因素的採購政策。<u>政府當</u> 局備悉莫議員的意見。

# 知識產權及保護版權

- 19. 為了成功把香港推廣成為一個知識產權貿易中心,<u>馬逢國議員</u>認為,政府當局應先提供有利於知識產權貿易在港持續發展的必要硬件及軟件配套。<u>莫乃光議員</u>亦詢問,保護知識產權和發展知識產權貿易如何配合香港的創新科技發展。
- 20. <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回應時表示,在知識型經濟之下,知識產權供求有價,國際間的貿易日趨蓬勃。一個健全的知識產權保護制度與知識產權貿易有助推動研發成果實踐化和商品化,還有品牌發展。他強調,香港有優越的營商環境及健全的知識

產權保護制度,加上背靠祖國大陸,投資遍及亞洲各地,素來在研發、設計、貿易、商業及專業服務等方面支持工業生產,令本港有潛力發展成為區內的知識產權貿易樞紐。政府當局計劃成立由政府、業界及各方面的專家組成的工作小組,制訂香港作為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整體策略,並探討如何最有效地協助企業,尤其是中小型企業(下稱"中小企")保護及善用知識資本,推動日後的業務發展。

21. <u>馬達國議員和莫乃光議員</u>察悉並關注到,《2011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已隨着上屆立法會結束而失效。他們詢問當局,加強在數碼環境中保護版權的未來路向,並促請當局盡早立法以加強保護。<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繼續與各方持份者商討,處理公眾關心的議題,包括研究"戲仿作品"所涉及的版權事宜。

### 與內地及海外國家的經貿關係

- 22. <u>梁君彥議員及林健鋒議員</u>支持政府當局提出在武漢設立經濟貿易辦事處(下稱"經貿辦")的建議。 <u>梁議員</u>詢問香港特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下稱"駐內地辦事處")如何能更有效地支援在內地的香港企業及協助身處當地的港人。
- 23.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為加強中港經貿合作,政府當局會強化政府與政府的合作。並會在全方位提升香港與內地省市的經貿關係。每個駐內地辦事處將會有專責人員,加強與在各主要內地城市生活的香港居民和團體的聯繫,盡力提供他們所需的資訊和一般協助。政府統計處會加強與任人地的生活情況和服務需要。此外,駐內地辦事處會分析全國性政策對香港帶來的機遇和影響,並發放有關資訊,連同有關省市重大發展和招商項目的資訊,以協助港人港企把握發展先機。

- 24. 工業貿易署署長(下稱"工貿署署長")回應梁君 彥議員及林健鋒議員有關完善現行落實《內地與香 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稱"《安 排》")措施的機制時表示,為解決業界在憑藉 海軍內地市場時遇到的問題,香港問 區政府與中央人民政府(下稱"中央政府")將會增 。工作小組,內地一方會由商務部 。工貨署")牽頭。聯合工作小組會針對過 。 對為一大與一方。聯合工作小組會針對過 。 工質署是補充,工貿署會繼續透過現有機制 監察《安排》措施的落實情況,以協助香港企業 展內地市場。
- 25. 關於協助香港企業在內地及海外擴展業務,<u>林</u> <u>健鋒議員</u>建議應組織由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率領 的貿易代表團,讓企業能夠更瞭解海外及內地新興 市場的投資環境及發展潛力。
- 26. 政府當局備悉林健鋒議員的建議。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補充,駐內地辦事處的職能將會提升,俾能更妥善地協助香港企業加深對內地政策及市場發展的認識,以及把握內地的商機。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補充,駐內地及海外經貿辦、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旅遊發展局(下稱"旅發局")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將加強宣傳香港的形象及香港品牌的獨特之處,提升香港企業在內地及海外市場的競爭力。
- 27. <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回應副主席對於香港爭取加入中國 —— 東南亞國家聯盟(下稱"東盟")自由貿易區(下稱"自貿區")的提問時表示,在中央政府大力支持下,香港特區政府正積極尋求加入自貿區,讓香港貨物、服務及投資能以更有利條件進入東盟市場。香港特區政府將加強游說,務求令東盟盡早決定與香港就加入自貿區展開商討。

28. <u>王國興議員</u>關注到不少在內地失掉工作及投資蒙受損失的港人已回流香港,並且經濟拮据。<u>黃議員</u>呼籲政府當局向他們提供適當的協助,幫他們回流香港定居。政府當局備悉王議員的關注。

### 會議展覽業及旅遊業

- 29. 黃定光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對於有需要增加本港會議展覽(下稱"會展")設施一事有何立場,尤其是興建香港會議展覽中心(下稱"會展中心")第三期及亞洲國際博覽館(下稱"亞博館")第二期。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正密切注視及評估市場對本港會展設施的需求,並會考慮到鄰近國家及地區有關設施的發展情況。目前今會展出上數方式(包括"一展兩館")善的合作,俾能透過各種方式(包括"一展兩館")善用所有會展設施,並會鼓勵展覽會籌辦商在旺季以外的時間舉辦活動。
- 30. <u>黃定光議員</u>問及政府當局推動香港旅遊業的措施。<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表示,政府當局會繼續與旅發局加強推廣香港作為舉辦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活動的首選目的地,以及推廣郵輪旅遊。<u>黃定光議員</u>認為,除了吸引更多高消費旅客到港,政府當局亦應進一步發展旅遊基礎設施及旅遊景點,並致力拓展來港旅客的客源市場。
- 31. <u>王國興議員</u>提到傳媒報導內地旅客與本地導遊的糾紛,以及內地旅客投訴購物時被騙及遇到強迫購物的情況,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如何應對及解決這些問題。
- 32. <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u>回應時表示,政府會與相關內地部門攜手解決"零負團費旅行團"及強迫購物的問題,確保內地旅客在香港會有愉快的經歷。旅發局今年會推出全新的好客文化宣傳運動,在本港及若干客源市場進一步提高香港旅遊目的地的形象,宣揚香港的好客服務文化。<u>政制及內地事務</u>局局長補充,駐內地辦事處亦會加強與內地各界溝

通及進行推廣,藉此宣傳香港的優勢及促進中港兩地之間的互相瞭解及尊重。

[為了提供足夠時間進行討論,主席指示把會議延長15分鐘。]

# V. 促進外來投資

(立法會CB(1)436/12-13(05)—— 政府當局提供題 號文件 為 " 促 進 外 來 投 資 " 的 文 件

立法會 CB(1)436/12-13(06)—— 秘書處就促進外 號文件 來投資擬備的文 件(最新的背景

資料簡介))

政府當局作出介紹

33. 應主席邀請,投資推廣署署長根據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1)436/12-13(05)號文件)所載的資料,向委員匯報投資推廣署2012年的投資推廣工作和主要成果及2013年的計劃。

# 討論

重點推廣行業及新興市場的投資推廣工作

34. 副主席詢問投資推廣署2013年的投資推廣工作的目標市場或行業為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下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表示,投資推廣署會繼續採用行業的方法,主動接觸主要地域市場主導的方法,主動接觸主要地域市場等的方法,主動接觸主要地域市場等的投資推廣計劃及活動期間,一直與各相關政策局間,一直與各相關政策局間,可知其他支持機構緊密合作,以配合政府的政策方向和目標。投資推廣署將繼續重點推廣香港則類優勢的行業和產業,特別是金融服務等則類優勢的行業和產業,特別是金融服務等已開類優勢的行業和產業,特別是金融服務等已開發,期類優勢的行業和產業。除了繼續吸引美國和歐洲等已開發市場的投資外,投資推廣署亦會加強投資推廣工

作,鼓勵更多內地、台灣及主要新興市場的公司來 港開設或擴展業務。投資推廣署亦會推廣香港作為 內地公司"走出去"的理想平台。

- 35. 主席詢問投資推廣署會否集中及加強在主要新興市場的投資推廣工作,尤其是東南亞國家聯盟(下稱"東盟")成員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表示,投資推廣署會致力吸引東盟國家的外來直接投資。香港已向東盟提出要求,爭取加入中國一東盟自由貿易區(下稱"自貿區"),協助香港區域經濟合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進一步表示,為協助香港企業進軍東盟市場,政府當局樂意向有關方面轉達其具體建議(例如在東盟市場設立海外工業園),以供考慮。
- 36. <u>主席</u>察悉香港在貨物及服務方面一直奉行自由 貿易,亦沒有設下任何貿易壁壘,他關注到這會否 影響東盟考慮香港申請加入自貿區一事。
- 37.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表示,香 港一向積極與貿易夥伴簽署自由貿易協定,藉此為 香港貨物及服務向海外市場爭取更優惠的准入待 遇。香港特區政府已經與新西蘭、歐洲自由貿易聯 盟成員國及智利簽署自由貿易協定,並會致力與其 他貿易夥伴簽署更多自由貿易協定。至於促進和保 護投資協定(下稱"投資協定"),除了與日本、澳洲 等其他經濟體簽署投資協定外,香港特區政府會繼 續積極尋求與更多海外國家談判和締結投資協 定,以吸引外來投資和加強保障香港投資者在海外 的投資,從而加強投資流動和帶動本地經濟。根據 香港與智利簽署的自由貿易協定,香港與智利亦同 意在自由貿易協定生效後,開始談判一份全面的投 資協定,以加強兩地的投資流動。至於香港加入自 貿區的要求,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補充, 政府當局一直在積極游說東盟成員國,並向它們闡 述香港加入白貿區可帶來的好處。東盟成員國回應 普遍正面, 並正就香港的申請進行內部諮詢及評 估。政府當局將加強游說,務求令東盟盡早作出決 定。

### 投資推廣工作的成效

- 38. <u>盧偉國議員</u>察悉,投資推廣署在2012年完成316個項目,在有關公司開設或擴展業務首年,創造了2937個職位,即每個項目平均創造少於10個職位。 <u>盧議員</u>詢問投資推廣署有否記錄有關公司的發展,並促請投資推廣署收集關於已完成項目在首年以後的進一步資料,例如額外創造的職位數目、業務發展或擴展,以及涉及的額外直接投資金額,方便評估投資推廣署的工作成效。
- 39. <u>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u>察悉盧偉國議員的建議。他表示,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向已在港設點的外國公司提供持續的後續支援服務。投資推廣署 <u>署長</u>補充,關於已完成項目在第二及三年的情況,投資推廣署已盡可能編製相關統計數字及記錄創造的職位數目。不過,要聯絡已搬遷辦公室的公司可能有困難。投資推廣署署長進一步表示,這些公司大部分是中小企業,雖然在開業時員工數目較少,但會聘請本地服務提供者承接外判工作,從而為香港創造間接的就業機會。
- 40. <u>主席</u>總結時肯定投資推廣署去年的工作進展及成果。他察悉歐洲主權債務危機仍然對環球經濟構成威脅,並促請投資推廣署繼續加強投資推廣工作。

# VI. 其他事項

41. <u>主席</u>告知委員,衞生事務委員會將於2013年2月 18日下午4時30分舉行的例會上討論"發展中醫藥" 的項目,並邀請事務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參與討 論。

(會後補註:應政府當局要求,並經衞生事務委員會主席梁家騮議員同意,"發展中醫藥"項目的討論會順延至2013年3月18日的例會上進行。)

# 經辦人/部門

4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44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3年3月13日